

信息披露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风险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景峰”,证券代码:000908)于2024年08月22日、23日、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6.3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6.公司在注、续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异常波动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关于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17,730.02万元,资产负债率114.49%。流动性不足困难,导致“16景峰01”债券违约,以及缺乏必要的生产经营现金流。2023年度,公司生产经营主体重大变化,合并报表收入、利润主要来源的重要子公司大连德泽药业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届满于2023年11月经法院受理进入清算程序,致使主营业务萎缩。前述情况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57),预计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亏损1,500万元至2,500万元,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修正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

3.公司已披露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消除情况 2023年度公司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准确性、预计负债计提的恰当性、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2023年度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列报、资金管理、投资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暂未完全消除。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 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 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继续积极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6. 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7. 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此外,因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3.1.2条规定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也将面临被终止上市。

4.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 股票到期未清偿 根据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与“16景峰01”债券持有人达成的展期方案,公司应于2024年7月1日支付“16景峰01”的本息,本金为2,956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能清偿“16景峰01”的到期本息。上述逾期债务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不排除由于债务逾期,公司将面临诉讼、仲裁费用、履行担保责任、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潜在风险,届时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最终影响尚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期审计报告为准。

5.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 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针对公司前期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异常波动,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任何公共传播渠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最近一年经营业绩情况: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689.3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8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14.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54%;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6.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公司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7.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万红路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二、会议召集情况 1.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马望堂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马望堂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蒋宇扬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马望堂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马望堂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蒋宇扬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马望堂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165,756,8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27%。 王璐女士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0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3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5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6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1.债权人作为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受托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明文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自2024年8月27日起45日内,现场申报为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 2.申报地点: (1)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 (2)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 3.电子邮箱:zg000400@163.com; 4.联系电话:0979-8962700; 5.联系人:王强(职务:法务专员); 6.申报方式:以书面方式申报,申报日以邮戳日期或快递发出日期为准,请书面注明“债权申报”字样;以电子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期为准,请在邮件附件注明“债权申报”字样。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股份的主要对象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规模为1.5亿元(含)~3.2亿元(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5.90元/股条件下,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778,2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回购股份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8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设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减持计划;若前述主体未来有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影响,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发生,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在公司无法满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过程中存在与回购相关的规范性文件,本次股份回购实施过程中需根据监管最新调整的相关规定进行。

3.0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3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5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6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后的具体情况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站进行披露。

(九)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规模为1.5亿元(含)~3.2亿元(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5.90元/股条件下,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778,2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十)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2024年8月26日,公司总股本为1,382,925万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1.265亿元,货币资金为35.15亿元。假设本次回购资金全额用于回购股份,以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上限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及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37.17%、2.29%、36.80%。回购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投资及未来发展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假设本次回购资金全额用于回购股份,回购价格上限35.90元/股测算,回购股份99,356,945股,占公司股本的0.53%,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结构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

(十一) 回购股份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8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设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减持计划;若前述主体未来有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影响,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发生,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在公司无法满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过程中存在与回购相关的规范性文件,本次股份回购实施过程中需根据监管最新调整的相关规定进行。

3.02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3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5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6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同意, 反对, 弃权,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Data rows for 889,762,639 and 25,061,402 shares.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7.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以1.5亿元(含)~3.2亿元(含)人民币资金,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5.90元/股条件下,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778,2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6%~5.45%。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马望堂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选举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宇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